



新竹市私立曙光女子高級中學

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 閩南語、客語朗讀比賽辦法

115 年 03 月 02 日修訂於教學組

- 一、比賽目的：為鼓勵本校學生提升母語學習興趣，落實鄉土文化教育，增強學生愛鄉土觀念，以收弘揚本土文化之效，特舉辦本競賽。
- 二、比賽方式：
- (一)參加對象：本校高中部一年級、二年級學生，自由報名，每班至多 2 名。
 - (二)報名截止日期：115 年 5 月 22 日(星期五)，由各班副班長將報名表交至教務處教學組。
 - (三)比賽時間及地點：
 - 決賽：115 年 6 月 05 日(星期五)第五節，地點另行通知。
 - (四)比賽規則：
 - 1. 篇目事先公布，登台前按抽籤序號抽題，1 號上台，2 號抽題，以此類推。
 - 2. 競賽時限：每人 3 分鐘。
 - 3. 評分標準：(1)語音(發音及聲調)：占 45%。
(2)聲情(語調、語氣)：占 45%。
(3)臺風(儀容、態度、表情)：占 10%。
 - 4. 參賽者請務必準時出席，賽前點名時未到者以棄權論。
- 三、朗讀篇目：
- 1. 閩南語組：114 年全國語文競賽-閩南語朗讀文章(高中組)
02 無拚，呌會知影輸贏、08 我的開講機器人
 - 2. 客家語組：114 年全國語文競賽客家語朗讀文章(高中組)
09 一領讀書衫、10 食飯个禮貌
- 四、獎勵：閩南語及客語各評選前 3 名，頒發獎狀以資鼓勵。
- 五、評審：聘請本校國文老師或領域專家擔任評審。
- 六、本辦法經 校長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(請各班班長於 115 年 5 月 22 日前，將報名表回條繳交至教務處教學組)



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 閩南語朗讀比賽報名表

班級	座號	姓名	座號	姓名

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 客語朗讀比賽報名表

班級	座號	腔調	姓名	座號	腔調	姓名
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四縣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海陸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四縣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海陸	

國文教師簽名：_____

教學組 游雅婷

高中部 蔡嘉訓
教務主任

曙光女中 楊健一
副校長

曙光女中 魯和鳳
校長

115.03.03